



北維州實驗中文學校

Northern Virginia Experimental Chinese School

二零一七年秋季唸兒歌/演講比賽辦法

目的：提高及鼓勵學生說中文的能力和興趣

對象：實驗中文學校各班所有學生

類別：唸兒歌比賽：幼小班至幼大班

演講比賽：小一至高二班

時間：十二月十日

小四至高二班 兩點十分開始

幼小至小三班 三點十分開始

當天無法參加的學生，請於比賽當天下午一點以前，將錄影檔寄至教務處 (academic@nvaecs.org)。

獎勵： 幼小至幼大班參賽者可獲得參加獎。

特優者將頒發獎狀與獎盃以茲鼓勵。

優勝者將頒發獎狀以茲鼓勵。

特優學生示範表演/校際代表^{**}選拔時間：1月14日(於一樓演講廳舉行)

- 幼小班至幼大班 2:10 – 2:30
- 小一班至小三班 2:30 – 3:00
- 小四班至小六班 3:00 – 3:30
- 國一班至高二班 3:30 – 3:55

^{**}特優學生透過校際代表選拔，將代表北維州實驗中文學校參加大華府地區中文學校聯誼會(WMACS)舉辦的中文學校校際演講比賽。

演講比賽規則

一、 題目：

【幼小班至幼大班】內容由老師提供，或學生自選。

【小一至高二班】由學生自定，老師可以幫忙決定主題。

二、 方式：學生必須要能背誦演講稿，不得拿演講稿上台。上台時可將演講稿交給任課老師，以方便老師適時提醒。

三、 時限：

- 幼小班至幼大班：無時限，建議時間為2分鐘以內。
- 小一至小六班：至少1分鐘，最多2分鐘。
- 國一至高二班：至少2分鐘，最多3分鐘。

四、 順序：為公平起見，比賽前老師將抽籤安排學生應試的順序。

五、 評審：由其他班級家長所組成。

六、 評分標準：

- 發音（最高25分）—基本分20分
 - 咬字發音（如卷舌音、鼻音等）；四聲（含輕聲）
 - 上述咬字發音是否自然
 - 音量控制
- 語調（最高25分）—基本分20分
 - 抑揚頓挫；情感表達
 - 是否具說服力
 - 演講的流暢度（學生應能背誦演講稿。若學生全程拿講稿朗讀，請於此項扣十分；若需老師提示者，也請於此項作適度的扣分）
- 內容（最高20分）—基本分15分
 - 內容是否通順（不計難易程度）
 - 思維是否明確
 - 遣詞用字

- 儀態（最高 20 分）—基本分 15 分
 - 服裝儀容是否合宜，臉部表情是否搭配
 - 眼睛是否注視群眾及裁判，精神是否集中
 - 手勢及肢體語言是否恰到好處

- 時間控制（最高 10 分）—基本分 10 分
 - 小一至小六班至少一分鐘，最多兩分鐘。
 - 國一至高二班至少兩分鐘，最多三分鐘。
 - 時間超過上限加 10 秒後或不足下限者，每 10 秒扣一分。

七、獎勵：

- 選出前四分之一高分者為優勝，而最高分者為特優。同分者一概錄取，若最高分有同分者，請選出一名特優。